

证券代码：430047

证券简称：诺思兰德

公告编号：2022-019

##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开拓路5号A406室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李相哲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2021年，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的义务，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对公司规范运作、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等情况进行了全

面地监督检查，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监事会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实际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与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及津贴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1)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2)。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形成自查报告。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相关要求，公司结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按照公司治理有关文件的精神，严格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 bse. cn)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2-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 bse. cn)上披露的《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我们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就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中存在的缺陷进行了认定,在此基础上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评价。现将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 2022-03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2】003415号), 经核查,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股票期权等待期及限制性股

票的限售期已届满，第一个行权条件及解限售条件及已满足，公司 2021 年度业绩及公司 38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均满足解限售/行权条件，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提请为前述符合解限售/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解限售期手续。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3)。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尚未盈利，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按照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激励对象劳动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或主动辞职的，其已获授并已获准行权但未行权以及已行权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则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5 名激励对象在期权授予之后、行权之前离职，公司拟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行权的剩余股票期权共计 210,000 份。

5 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明确放弃全部或部分已获授的第一个条件成就期的股票期权，因此，拟注销其已获授但放弃行权的第一条件成就期的股票期权共计 300,000 份。公司拟注销的股票期权合计 510,000 份。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原监事会主席李相哲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高钟镐先生为公司监事，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2-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诺思兰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6日